

证券代码： 000550 证券简称： 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： 2025—058
200550 江铃 B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公司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0日下午2:30时
- 2、召开地点：中国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2111号江铃汽车大厦20楼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邱天高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分类	现场会议出席情况			网络投票情况			总体出席情况		
	人 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总 股份数比 例 (%)	人 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总 股份数比 例 (%)	人 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总 股份数比 例 (%)
A 股	1	354,176,000	41.0299%	220	12,530,439	1.4516%	221	366,706,439	42.4815%
B 股	2	277,964,523	32.2011%	4	5,759,500	0.6672%	6	283,724,023	32.8683%
总体	3	632,140,523	73.2310%	223	18,289,939	2.1188%	226	650,430,462	75.3499%
其中： 中小股东	1	1,736,129	0.2011%	223	18,289,939	2.1188%	224	20,026,068	2.3199%

2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- (1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
- (2)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（2025 年）

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
A 股	360,783,592	98.3849%	5,887,147	1.6054%	35,700	0.0097%
B 股	282,800,653	99.6746%	923,370	0.3254%	0	0.0000%
总体	643,584,245	98.9474%	6,810,517	1.0471%	35,700	0.0055%
其中： 中小股东	13,179,851	65.8135%	6,810,517	34.0083%	35,700	0.1783%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案（2025 年）

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
A 股	366,220,514	99.8675%	448,925	0.1224%	37,000	0.0101%
B 股	283,415,923	99.8914%	308,100	0.1086%	0	0.0000%
总体	649,636,437	99.8779%	757,025	0.1164%	37,000	0.0057%
其中： 中小股东	19,232,043	96.0350%	757,025	3.7802%	37,000	0.1848%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、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修订案（2025 年）

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
A 股	360,780,692	98.3841%	5,888,747	1.6058%	37,000	0.0101%
B 股	282,343,994	99.5136%	1,380,029	0.4864%	0	0.0000%
总体	643,124,686	98.8768%	7,268,776	1.1175%	37,000	0.0057%
其中： 中小股东	12,720,292	63.5187%	7,268,776	36.2966%	37,000	0.1848%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4、关于选举陈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	股数	比例 (%)
A 股	361,997,122	98.7158%	4,670,817	1.2737%	38,500	0.0105%
B 股	283,415,923	99.8914%	308,100	0.1086%	0	0.0000%
总体	645,413,045	99.2286%	4,978,917	0.7655%	38,500	0.0059%
其中： 中小股东	15,008,651	74.9456%	4,978,917	24.8622%	38,500	0.1922%

表决结果：此议案获得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邓颖，刘阳娇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、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纪要》；
- (二)、《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